

收文日期	110.10.22
總收文號	11010170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劉政豪
 電話：(02)8771-1398
 傳真：(02)2773-3803
 電子郵件：ivan.liu@tpe-olympic.org.tw

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85巷40號2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華奧國字第1100001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撥：本會網站公告
 組織輔導組 吳水賓
 11010221045
 協會承辦人
 110.10.22

可

秘書長邱健勝

理事長鍾桐生(甲)

主旨：有關貴會舉辦110年裁判及教練講習會課程內容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0年度委辦業務工作事項辦理。
- 二、本會受教育部體育署委辦辦理宣導奧會模式暨兩岸體育交流規範，每年均配合各單項運動協會舉辦之裁判或教練講習會遴派講師前往授課，每堂課50至60分鐘，每場講習會可配合講授1-2堂課，內容包含奧林匹克活動介紹、奧會模式及洛桑協議的由來及國際運動發展現況等主題。
- 三、貴會今年如尚有講習授課需求，請於110年10月31日前洽詢本會承辦人劉政豪先生，電話02-8771-1398。

正本：特定體育團體
 副本：教育部體育署、本會國際組

裝

訂

線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